主要标的信息

|  |
| --- |
| 服务类 |
| **名称：**上思县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应急系统调查1项**服务范围：**1.结合上思县实际情况，编制《上思县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方案》。2.对上思县县级普查管理人员、技术人员、调查人员开展普查培训工作。3.对上思县公共服务设施、危险化学品、煤矿、非煤矿山等承灾体清查数据收集；政府减灾能力、企业与社会力量减灾能力、乡镇与社区减灾能力等综合减灾能力清查数据收集。4. 普查工作启动后，针对上思县的清查工作、调查工作和质量审核工作提供全流程的技术指导服务，协助普查办针对普查工作进度进行督导检查工作，协助普查办将现有的普查相关数据进行数据整理及录入系统，指导调查员进行实际数据调查工作。承担应急系统负责的数据调查工作，利用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系统完成应急系统调查工作。 5.对普查数据成果收集与校核，普查数据成果分类汇总、归档等；主要包括本级历史灾害调查工作及总结、致灾调查工作及总结报告、承灾体调查工作及总结报告、减灾能力调查工作及总结；普查实施过程中的月报、季报、年报等。**服务要求：**1.编制完成《上思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》；2.培训县级普查管理人员、技术人员、调查人员30人；3.提交上思县承灾体（公共服务设施、危险化学品、煤矿、非煤矿山）普查对象名录；4.提交上思县综合减灾能力普查对象名录；5.编制上思县承灾体（公共服务设施、危险化学品、煤矿、非煤矿山）调查成果库（集）；6.提交上思县历史灾害调查数据集；7.编制上思县综合减灾能力调查成果库（集）；8.编制上思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总结报告；9.上述成果的电子文件格式（文字为PDF和word格式，图件为jpg和 ArcMap格式）。**服务时间：**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前提交所有成果并通过采购项目审查验收。**服务标准：**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。 |